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SUN PHARMA 復星医药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osun Pharmaceutical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19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第十屆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臨時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玉卿

中國，上海

2025年11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陳玉卿先生、關曉暉女士、文德鏞先生及王可心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陳啟宇先生及潘東輝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梓山先生、王全弟先生、Chen Penghui先生及楊玉成先生；以及本公司之職工董事為嚴佳女士。

* 僅供識別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4 日召开，全体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达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

1、根据本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以下简称“股东会”）已审议通过之《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5 年 A 股期权计划”）及相关授权，鉴于该计划下首次授予拟激励对象中的 6 名已不在本集团（即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单位，下同）任职、不再属于该计划的激励对象范围，董事会同意对 2025 年 A 股期权计划首次授予的拟激励对象名单及所涉 A 股期权数量进行调整：即首次授予的拟激励对象由 201 名调整为 195 名、首次授予所涉 A 股期权数量由 4,580,900 份调整为 4,535,100 份。

2、董事会认为 2025 年 A 股期权计划规定的各项首次授予条件已成就，同意以 2025 年 11 月 4 日作为该计划的首次授予日，向共计 195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合计 4,535,100 份 A 股期权，并办理该授予所需的相关事宜。

董事会对本议案进行表决时，作为 2025 年 A 股期权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本公司董事陈玉卿先生、关晓晖女士、文德镛先生、王可心先生及严佳女士回避表决，其余 6 名董事（包括 4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参与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详情请见同日发布之《关于 2025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调整及

作出首次授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171）。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 H 股受限制股份单位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 案。

1、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已审议通过之《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H股受限制股份单位计划》（以下简称“2025年H股受限制股份单位计划”）及相关授权，鉴于该计划下首次授予建议承授人中的6名已不在本集团任职、不再属于该计划合资格雇员范围，董事会同意对2025年H股受限制股份单位计划首次授予的建议承授人名单及所涉H股受限制股份单位数量进行调整：即首次授予的建议承授人由201名调整为195名、首次授予所涉H股受限制股份单位数量由10,696,400份调整为10,589,500份。

2、董事会确定以2025年11月4日作为2025年H股受限制股份单位计划首次授予日，并于该日作出该计划的首次授予。

董事会对本议案进行表决时，作为2025年H股受限制股份单位计划首次授予承授人的本公司董事陈玉卿先生、关晓晖女士、文德镛先生、王可心先生及严佳女士回避表决，其余6名董事（包括4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参与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详情请见同日发布之《关于 2025 年 H 股受限制股份单位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172）。

特此公告。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四日